

朱坊乡人民政府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朱坊乡人民政府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朱坊乡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南康区朱坊乡人民政府是主管朱坊乡全面工作的区政府(区委)下设政府机构,主要职责是: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乡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5 个,包括:包括乡政府本级和 4 个所属预算单位。

本部门 2019 年年末编制人数 53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 人,事业编制 27 人;年末实有人数 77 人,其中在职人员 53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24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收入总计883.99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较2018年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收入合计883.99万元，较2018年减少2183.86万元，下降247%，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883.99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支出总计883.9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883.99万元，较2018年减少2183.86万元，下降247%，主要原因是：各项支出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较2018年增加0万元，增长0%。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883.99万元，占100%；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83.99 万元，决算数为 883.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12.06 万元，决算数为 612.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2 万元，决算数为 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2.41 万元，决算数为 32.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91.71 万元，决算数为 91.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五）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5.79 万元，决算数为 65.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83.99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464.81 万元，较 2018 年减少 12.54 万元，减少 2.6%，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07 万元，较 2018 年减少 115.16 万元，下降 40 %，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3.1 万元, 较 2018 年减少 1481.62 万元, 减少 1113%, 主要原因是: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生活补贴项目投入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6 万元, 决算数为 5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决算数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 决算数较 2018 年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二) 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8 万元, 决算数为 38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较 2018 年减少 1.98 万元, 下降 5.2 %。主要原因是: 压减三公支出。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 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决算数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 决算数较 2018 年减少 0 万元, 下降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 万元, 决算数为 18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较 2018 年减少 0.08 万元, 下降 0.44%。主要原因是: 压减三公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6.07 万元, 较年 2018 年数减少 115.16 万元, 增长降低 40%, 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组织对李姑村村主干道错车道及安全防护设施建设项目开展部门评价，涉及资金支出 4.03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李姑村村主干道错车道及安全防护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李姑村村主干道错车道及安全防护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3万元，执行数为4.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
1、完成错车道建设个数1个，完成波形防护栏公里数0.14公里，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2、完善基础设施，保障实现稳定收益。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朱坊乡李姑村村主干道错车道及安全防护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叶景宇13879763186
主管部门	区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朱坊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3	
	其中:财政拨款(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4.0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完成该错车道及安全防护措施建设任务,切实改变贫困群众出行难,改善该区域群众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整体建设有利于经济的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错车道建设个数	1个
			完成波形防护栏公里数	0.14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道路设计及施工均应符合现行的国家有关建筑设计规范和行业标准	100%
			工程使用年限	≥10年
		成本指标	错车道及安全防护设施单位造价	据实补助
	时效指标	完成施工方招投标时间	2019年9月	
		项目投入使用时间	2019年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人数	≥413人
			受益建档立卡户数	≥114户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村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改善情况	明显改善
项目运行完好度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0%	
		乡村组满意度	≥90%	
注: 1. “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表,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3. 指标设置要突出脱贫成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可结合部门实际收入情况举例说明）

五、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一、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各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